



營業執照：財政部註冊台保更字第二三二號
核准文號：109.02.07(109)新產精發字第125號函備查

副本

商業火災保險

保單號碼：131011FAP7000001 本單係 131010FAP7000020 續保
要保人：財團法人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統一編號：92012708
通訊地址：900 屏東市建豐路180巷35號
被保險人：屏東縣政府 統一編號：91005200
通訊地址：900 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保險期間：12個月0天 自民國111年01月01日中午十二時起至民國112年01月01日中午十二時止
保險標的物：90055 屏東市建豐路180巷35號
所在地址：90055 屏東市建豐路180巷35號
抵押權人：
建築等級：鋼筋水泥造平屋頂地上7層樓特二等建築
財產保險：NTD150,000,000*
總保險額：NTD150,000,000*
總保險費：NTD32,400* 火災保險費：NTD9,600*
附加險保險費：NTD22,800*

承保範圍 火險(火災、爆炸引起之火災、閃電雷擊)，爆炸險，煙燻險

保險標的物	保險金額(新台幣元)
建築物	130,000,000*
營業生財	20,000,000*
合計	150,000,000*

特別約定事項：

- 一、自負額：
火險：無自負額
爆炸險：每一事故為新台幣30,000元
煙燻險：每一事故為新台幣30,000元
- 二、保險費延緩交付特約條款(甲式)。
- 三、本保單適用電腦資料及設備危險除外不保附加條款。
- 四、附加條款：
1. 重置成本附加條款
2. 保險金額自動增加附加條款
3. 保險金額自動恢復附加條款
4. 專業費用附加條款
5. 殘餘物清除費用附加條款
6. 建築物外部設備附加條款
7. 擴大承保處所附加條款
8. 改建與修復附加條款
9. 建築物拆除及建築費用增加附加條款
10. 額外費用附加條款
11. 消防費用附加條款

--- 以下空白 --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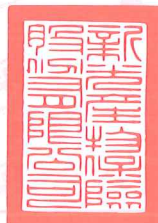
被保險人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本保險單所記載事項，如有變更，被保險人應立即向本公司辦理批改手續，否則如有任何意外事故發生，本公司不負賠償責任。
- 二、保險單之交付以本(分)公司簽發之正式收據為憑。
- 三、本保險單非經加蓋本公司出單專用章，不生效力。

中華民國 111 年 01 月 03 日 立於 屏東 覆核
101222084912/110271/093063



1011FAP7000001



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總經理 何英蘭

